山东大学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进度要求

     根据《山东大学迎接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结合我校审核评估工作实际，学校提出以下工作要求。  
    一、自评自建阶段（2017年1月至2017年4月）  
**第一环节**：2017年1月底前  
     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将数据项分配到相关职能部门，相关职能部门确认、签字并盖章，明确相关职能部门是数据项的责任主体。  
    责任单位：相关职能部门       责任人：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  
    **第二环节**：2017年2月12日前  
    相关职能部门根据本部门工作，按照审核评估工作总体安排，细化自评自建阶段审核评估工作计划，开学前一周提交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审查、备案。  
    责任单位：相关职能部门       责任人：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  
     **第三环节**：2017年2月24日前    
     1.根据相关职能部门的要求，各教学单位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填报数据。  
     2.各教学单位制定本单位审核评估工作计划和专业评估（认证）工作计划(已通过专业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专业除外)，于2月24日前报学校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  
   3.启动2017版山东大学本科专业培养方案修订工作。  
    责任单位：各教学单位    责任人：各教学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  
    **第四环节**：2017年3月底前  
    1.各教学单位收集、整理本科教学相关文件、资料，完善档案；启动撰写本单位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及所属各专业自评报告。【评估专家指导并参与】  
    责任单位：各教学单位    责任人：各教学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  
    2.相关职能部门完成数据填报工作。  
    责任单位：相关职能部门       责任人：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  
    3.审核评估专家审核计划，指导评估。  
    责任单位：评估工作组      责任人：张树永  
     **第五环节**：2017年4月底前     
     1.对相关职能部门填报完成的数据进行检查、评估。  
    责任单位：综合协调组      责任人：王宪华  
    2.各教学单位完成自评自建工作，提交本单位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及所属各专业自评报告。  
    责任单位：各教学单位      责任人：各教学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  
     3.各职能部门梳理、修/制订本部门相关管理文件，加强基本档案建设与管理，建立健全各种质量标准，进一步完善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责任单位：各职能部门      责任人：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  
    4.审核评估专家（每单位1至2位）指导各职能部门和各教学单位的自评自建工作。  
 责任单位：评估工作组      责任人：张树永  
    5.组织撰写《山东大学2016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并上报。  
责任单位：本科生院 教学促进与教师发展中心      责任人：张树永  
    6.评估工作组负责发布山东大学专业评估（认证）工作办法和方案。  
 责任单位：评估工作组      责任人：张树永

 二、专业评估（认证）与学校自评报告撰写阶段（2017年5月）  
   **第六环节**：2017年5月底之前  
   1.学校组织审核评估专家对专业进行现场评估。  
    责任单位：评估工作组      责任人：张树永  
   2.各项目组启动自评报告（负责部分）撰写工作。进一步凝练工作亮点和特色项目。  
    责任单位：各项目组      责任人：各项目组负责人  
   3.专业动态调整，讨论确定拟淘汰专业名单（第一轮）。   
   责任单位：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     责任人：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人  
   4.组建专家团队协同各项目组完成《山东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初稿）的撰写。  
   责任单位：材料整理与报告撰写组     责任人：赵炳新

 三、模拟评估阶段（2017年6月至7月）  
   **第七环节**：2017年6月中旬前  
    邀请校内外专家组成模拟评估工作组，通过查阅材料、个别访谈、集体访谈，考察教学设施、公共服务设施、校内外实习实践基地，观摩课堂教学等形式，对学校的自评自建工作及材料进行评估。  
    责任单位：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      责任人：赵炳新  
    第八环节：2017年6月底前  
    在充分征求专家意见的基础上，聚焦突出问题，明晰关键工作，制定、完善整改方案；根据整改方案，进行整改，细化、落实审核评估工作。  
    责任单位：各部门、各教学单位      责任人：各部门主要负责人 、各教学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  
   **第九环节**：2017年7月底前  
   1. 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对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的数据进行采集填报。  
 责任单位：本科生院 教学促进与教师发展中心      责任人：张树永  
   2.进一步修改、完善《山东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并在一定范围内征求意见，准备向评估专家组汇报的PPT等。  
   责任单位：材料整理与报告撰写组      责任人：赵炳新  
   **第十环节**：2017年8月底前  
   1.组织研讨并完成《山东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自评报告》。  
   2.针对审核评估专家对各部门、各教学单位提出的意见、建议，检查整改落实情况。  
   3.针对第二次检查出来的问题，各部门、各教学单位进一步整改。  
   责任单位：各部门、各教学单位  责任人：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各教学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

四、审核评估阶段（2017年9月至10月）  
   **第十一环节**：2017年9月  
    1.向上级部门提交《山东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及评估所要求的相关材料。  
    责任单位：材料整理与报告撰写组      责任人：赵炳新  
    2.做好各方面的宣传、展示工作。  
    责任单位：宣传部      责任人：李平生   
    3.丰富和审定相关支撑材料、充实并完善案头材料。  
    责任单位：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      责任人：王君松、赵炳新  
     4.制定专家进校接待、考查工作方案，专家组进校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责任单位：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      责任人：王君松、赵炳新  
  **第十二环节**：2017年10月  
    1. 落实专家组进校评估的接待、联络工作。  
    2. 配合专家组做好实地考察和意见反馈会等各项工作。  
    责任单位：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      责任人：王君松、赵炳新

五、整改完善阶段（2017年11月至2018年2月）  
    **第十三环节**：2017年11月至2018年2月  
    1.针对教育部评估专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对审核评估工作进行认真总结，深入研讨，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组织各相关单位制定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落实整改任务。  
    责任单位：各部门、各教学单位      责任人：各部门主要负责人 、各教学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  
    2.组织整改工作的检查、验收。  
     责任单位：评估工作组      责任人：张树永   
   3.撰写整改工作报告并按要求上报。  
     责任单位：材料整理与报告撰写组      责任人：赵炳新  
    4.总结审核评估工作，对在审核评估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  
     责任单位：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      责任人：王君松、赵炳新

                                    审核评估工作办公室

                                      2017年1月21日